**南區哈佛幼兒園109學年度幼兒接送辦法**

一、目的

 （一）確保幼兒上下學之安全

 （二）維護校園內師生之安全

二、實施辦法

（一)上學及放學時間

 1.幼兒上學時間為上午8:00，放學時間為下午 4:30，請依照每學期初填寫的

 接送人接送，非固定接送人時，**請務必事先告知園方其代理接送人的姓名、性**

 **別、年齡、特徵、外貌方可接送寶貝**。代理接送人請出示證件登記或現場與您

 通電話確認，才能將幼兒接回。

 2.教師值班時間為上午7:30-9:00及下午16:30-18:00分，臨時無法接送需加

 長延托時間，請務必書面或電話告知班級老師，老師會確實轉達值班人員。

（二)為加強寶貝、行人及車輛行進的安全，敬請家長配合下列園方接送措施：

 1.每日上午9：00以前為寶貝入園時間，敬請家長協助調整寶貝作息，養成

早睡早起、準時上學的好習慣，超過9：00入園上課者，請務必陪同孩子

一起進入校門口，交由行政老師後，家長方可離開，切勿讓孩子自行下車

單獨進入校門。

2.每日上午7：30起及下午4:30後，在大門入口處〈幼兒接送區〉按行進路

 線指示，請家長依照車道行進方向依序前進，**切勿於校門口逆轉、 迴車及**

 **逆向行駛，以免發生危險。**

 3.汽車在校門口停車前，請小朋友**預先背好書包拿好物品**，安全並快速下車

 4.如家長欲陪同寶貝進入校園或需要與老師溝通面談及等待寶貝下課時，請

將車輛先行停妥附近空地處，切勿停在接送的要道上，以免接送不便。

 5.騎乘機車接送寶貝，請務必配合停放於機車接送區內，並將機車熄火後

再行接送寶貝入園或離園。

 6.**校門口前的行進車道於上、下學時段禁止臨時停車**。

 7.即使只有短暫時間，下車時請務必將貴重物品一併帶下車，以策安全

 8.上、下午接送寶貝時，請勿將寶貝單獨留在車上，以免發生憾事。

9.若幼兒無法準時上學、臨時有事耽誤接送或上課中須接送幼兒，請提早告知老師。

10.**請填寫主要及次要之接送人姓名、聯絡電話及汽車車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班 級 | 幼兒姓名 | 接送者姓名 | 與幼兒關係 | 聯絡電話 | 汽車車號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已詳讀園方之幼兒接送辦法並願意遵守相關規定，填寫完畢簽名交回，謝謝配合!**

 家長簽名: